



中国共产党 平顶山市新华区党史大事记

(1949. 10—1991. 7)

中共新华区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 国 共 产 党
平顶山市新华区党史大事记

(1949.10—1991.7)

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

河 南 人 民 出 版 社

(豫)新登字01号

平顶山市新华区党史大事记

主 编 王德山

责任编辑 蔡 瑛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6.375印张 159千字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7-215-02218-8/D·451

定 价 3.20元

中共新华区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

主 任	胡颖彬
副主任	石爱民
	王新政
委 员	卫同庆
	宋双林
	魏 钦
	王培明
	王德山

中共新华区党史大事记编辑组成员

编 审	胡颖彬
副编审	许继程
主 编	王德山
编 辑	曾映金
	张文兰

目 录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新华区建区前)

(1949.10—1966.5)

1949年10月	(3)
1950年	(3)
1951年	(4)
1952年	(4)
1953年	(4)
1954年	(5)
1955年	(5)
1956年	(6)
1957年	(7)
1958年	(8)
1959年	(11)
1960年	(12)
1961年	(13)
1962年	(14)
1963年	(14)

1964年	(15)
1965年	(16)
1966年 4 月	(17)

“文化大革命”时期 (新华区、中心区的建立和撤销)

(1966.5—1976.10)

1966年 5 月	(21)
1967年	(21)
1968年	(21)
1969年	(23)
1970年	(25)
1971年	(26)
1972年	(30)
1973年	(31)
1974年	(35)
1975年	(36)
1976年 9 月	(37)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新华区建制恢复后)

(1976.10—1991.7)

1976年10月	(41)
1977年	(41)
1978年	(44)

1981年		(47)
1979年		(54)
1980年		(62)
1981年		(68)
1982年		(76)
1983年		(82)
1984年		(96)
1985年		(113)
1986年		(120)
1987年		(132)
1988年		(139)
1989年		(147)
1990年		(178)
1991年 7 月		(178)

后 记		(181)
-----	-------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新华区建区前）

（1949.10—1966.5）

1949年

平顶山市新华区现辖的西杨村、王庄、大李庄、马庄、芦铁庄及其附近地区，处于河南省叶县、宝丰两县的边沿，是中共河南省委在解放战争中领导群众对敌斗争的老区。广大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开展了剿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等群众运动，并开始了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吸收大李庄、西杨村第一批农民先进分子滕永顺、彭记、滕振旭等参加了党的组织。

10月1日 全国人民热烈欢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建国后，西杨村等5个行政村仍分属叶县、宝丰两县管辖。西杨村属叶县八区诸葛庙乡。马庄属叶县八区牛庄乡。王庄、大李庄、芦铁庄分别属宝丰县六区西高皇乡。并先后建立了乡、村党的组织。

1950年

3月 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为勘明平顶山煤藏储量，由省工业厅组织豫西矿产调查队并邀请地质专家多次对平顶山一带进行踏勘性调查，初测煤藏储量

1951.4

约11亿吨。这一勘探为确定建立平顶山矿区，开发平顶山煤田提供了依据。

1951年

4月中旬 中国地质指导委员会派中南地质调查所会同湖南、河南两省地质所的科学技术人员两次对平顶山地区进行煤藏勘测，煤藏储量与1950年初探结果无大差异。中共河南省委、许昌地委根据勘测结果向上级有关部门写出报告，请求开发平顶山煤田。

1952年

5月 在国家第一个发展国民经济五年计划中，开发平顶山矿区被列为国家重点建设项目。

1953年

5月 中南地质局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指示，组成平顶山矿区401勘探队，再次对平顶山煤田进行详细系统的勘探，对平顶山寺沟废井进行老巷修复并采样作化学分析及炼焦试验后，国家正式确定将平顶山矿区建设列为全国10个新矿井建设项目之一。中共许昌地委根据中央、省委的指示，开始筹建平顶山煤矿。

1954年

6月24日 中共许昌地委决定成立中共平顶山煤矿筹备处支部委员会，赵洪亮任书记，开始组织领导平顶山矿区的筹备工作。

1955年

6月2日 燃料工业部决定兴建二、三、四对矿井和进行电厂的筹备工作。揭开了大规模开发平顶山地下煤藏的序幕。

6月28日 401勘探队基本完成了对宝丰、叶县、襄县、平顶山地区地下煤藏的勘探工作。在提交的地质报告中指出：该矿区地理位置是东经 $113^{\circ}11'15''$ 至 $113^{\circ}26'15''$ ，北纬 $33^{\circ}42'30''$ 至 $33^{\circ}50'$ 。平顶山矿区煤田生产发展远景极其广阔，煤田总面积达338平方公里，煤层平均厚度约15米，最厚达21米，总储量约68亿吨。煤田主要出产焦煤。这个矿区是河南省较大的煤田，是我国黄河以南地区数一数二的煤炭生产基地。

6月底 中共许昌地委决定成立“许昌专员公署支援平顶山煤矿基本建设委员会”，领导矿区的各项建设工作。

9月8日 平顶山矿区第一对矿井二矿（原诸葛庙矿）动工兴建，年设计产量为21万吨，（1957年10月1日建成投产）。开始在矿区附近设立居民点，成立友谊路街道办事处，后改为矿工路街道办事处并建立了党的组织。

10月6日 中共许昌地委决定成立“中共平顶山矿区临时委员会。”王浩任副书记。

10月27日 平顶山矿区第二对矿井三矿（原黄山寨矿）动工兴建，年设计产量为30万吨（1957年12月31日建成投产）。

11月17日 平顶山矿区第三对矿井四矿（原擂鼓台矿）动工兴建，年设计产量为60万吨（1958年1月1日建成投产）。

在三矿、四矿附近开始建立居民点，后来成立西市场街道办事处并建立党的组织。

1956年

1月6日 经中共河南省委批准建立“中共平顶山矿区委员会”，委员会由9人组成，潘邦彦任书记。矿区委员会设办公室、组织部等工作部门，受省委、许昌地委双重领导，同时撤销中共平顶山矿区临时委员会。

3月3日 中共许昌地委决定成立“许昌专员公署平顶山矿区办事处”。撤销“许昌专署支援平顶山基本建设委员会。”许昌专署通知：为适应矿区建设的需要，经河南省委批准，将宝丰县的西高皇、北褚庄、余沟和叶县的诸葛庙、牛庄等7个乡划归平顶山办事处领导，其中包括新华区现辖的西杨村、王庄、大李庄、马庄、芦铁庄5个行政村，5个行政村的党组织归中共平顶山矿区委员会领导。

12月27日 平顶山矿区动工兴建五矿（原龙山庙矿），年设计产量为120万吨（1959年1月建成投产）。并在这个矿附近建立居民点，后成立新新街街道办事处并建立党的组织。

1957年

3月26日 经国务院43次全会决定，设立平顶山市，直属河南省委、省政府领导。

4月初 中共河南省委决定在平顶山市人民委员会未建立之前成立“河南省平顶山市市政委员会。”张俊卿为代理市长，撤销许昌专署平顶山矿区办事处。

5月10日 省委决定建立“中共平顶山市委委员会”。张俊卿代理市委书记，潘邦彦代理市委副书记。

7月 中共平顶山市委决定成立“中共平顶山诸葛庙矿委员会”（后改名为平顶山矿务局二矿党委）。

9月 中共平顶山市委决定成立“中共平顶山煤矿筹备处三矿分处委员会”（后改为平顶山矿务局三矿党委）

10月 动工兴建平顶山矿务局七矿（原郝堂矿），年设计产量为90万吨（1959年8月建成投产）。

11月21日 煤炭工业部党组决定，将原平顶山煤矿筹备处与平顶山煤矿基本建设局合并成立“河南省平顶山矿务局”（1969年3月建立平顶山矿务局党组，局机关设在新华区现辖地区）。

12月 平顶山矿务局一矿动工兴建，年设计产量为150万吨，市委决定成立“中共平顶山矿务局一号井工程处委员会。”组织领导一号井的工程建设（1959年12月建成投产）。

1958年

1月初 平顶山一矿、四矿、五矿等大型矿井和电厂兴建后，矿区建设规模扩大，城市人口增加。为了加强对城市居民的管理，稳定社会秩序，促进煤炭生产建设的发展，市委决定，在新华区现辖区范围内建立“平顶山市友谊路街道办事处”（后改为矿工路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西市场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新新街街道办事处”，并分别建立了党的支部委员会，后改建为党总支直属平顶山市委领导。

6月3日 中共平顶山市委召开由友谊路、西市场、新新街等3个街道办事处党支部书记参加的扩大会议。会上传达贯彻了党的八届二次全会通过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精神。会议之后在全市掀起了“大跃进”运动。在执行市委21条不切实际的大跃进规划中，出现了浮夸风。

6月9日 平顶山矿务局六矿动工兴建，年设计产量为90万吨，并成立了六矿工程处党的基层组织。（1960年停建，1965年11月又重建，1970年5月30日建成投产。该矿井建在新新街街道办事处地区）。

7月3日至5日 西市场、新新街等街道办事处党总

支书记参加了市委常委扩大会议，会议根据上级指示精神部署批判所谓“右倾机会主义错误”，会后各街道办事处掀起了拔白旗，插红旗运动，运动中出现了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在批判斗争中伤害了部分干部和群众。

8月中旬 随着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发展，市委决定撤销平顶山市友谊路街道办事处。并在平顶山市其它街道办事处的基础上相继成立了平顶山市矿工路、西市场、新新街等城市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3个城市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都建立了党委。1958年至1963年，市委决定将中共平顶山诸葛庙矿委员会、中共平顶山煤矿筹备处三矿分处委员会、中共平顶山矿务局一号井工程处委员会、中共平顶山矿务局四矿委员会、中共平顶山矿务局龙山庙矿委员会、中共平顶山矿务局六矿工程处委员会等厂矿和学校的党组织分别隶属矿工路、西市场、新新街3个城市人民公社党委领导，城市人民公社党委仍直属市委领导。

8月21日 九矿（原香山寺二矿）动工兴建，年设计产量为21万吨（1959年11月1日建成投产）。在矿附近建立居民点。后成立青石山街道办事处，并建立青石山办事处党的基层组织。